

ADB

京津冀 协同发展研究

亚洲开发银行技术援助项目 9042 咨询专家组 编著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ADB

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

亚洲开发银行技术援助项目 9042 咨询专家组 编著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 / 亚洲开发银行技术援助项目 9042 咨询专家组编著: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18.6

ISBN 978-7-5095-8234-3

I. ①京… II. ①亚… III. ①区域经济发展-协调发展-研究-华北地区
IV. ①F12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92560 号

责任编辑: 王 飏

责任印制: 史大鹏

责任校对: 李 丽

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

著者: 亚洲开发银行 9042 项目专家组 编著者: 亚洲开发银行 9042 项目专家组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出版

URL: <http://www.cfeph.cn>

E-mail: cfeph@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142

营销中心电话: 010-88191537

北京时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880×1230 毫米 16 开 22 印张 503 000 字

2018 年 7 月第 1 版 2018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80.00 元

ISBN 978-7-5095-8234-3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本社质量投诉电话: 010-88190744

打击盗版举报热线: 010-88191661、QQ: 2242791300

项目简介

2016年1月5日，亚洲开发银行（以下简称“亚行”）与中国政府签订协议，帮助河北省政府开展技术援助项目——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编号48462-001）。项目的主要目的是为河北省政府更好地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提供支持。

在亚行的组织下，经过国际招标，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所牵头组成的研究团队中标，并于2016年7月15日与亚行正式签署合同。项目实施期限15个月，至2017年10月底结束。河北省财政厅代表河北省政府作为项目执行机构，负责与亚行、京津冀政府机构、学术界和其他有关各方开展协调对接，督导推动课题研究工作，组织协调相关事宜。《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项目组由三位国际专家和八位国内专家组成。根据总报告和分报告的工作任务，课题组建立了相应的研究团队。

自项目启动以来，在亚行和省财政厅的组织推动下，课题组从2016年11月开始至2017年3月，对承德、张家口、保定、廊坊、石家庄、邯郸、沧州、唐山等数十个市、区、县进行了实地考察调研，开展了十余次省内相关部门业务负责人和科研部门、大专院校、专家学者的专题咨询工作。召开了三次大型的专家咨询会议，对一个总报告、五个分报告的初始报告、中期报告、终期报告进行了论证研讨。项目研究过程中，河北省相关省直部门、相关市人民政府给予了很多支持和帮助。

2017年10月21日，亚行在石家庄市召开终期报告专家研讨会。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张军扩、友成基金会常务副理事长汤敏、中国科技体制改革研究会会长张景安、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宏观经济研究院）原副院长马晓河、中国城市经济学会副会长牛凤瑞、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院长刘尚希等六位国内高层专家对终期报告予以高度评价，与会的亚行项目官员也对项目研究予以充分肯定，该项研究顺利通过专家论证。

河北省财政厅亚洲开发银行技术援助办公室

2018年1月

亚洲开发银行技术援助项目

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

项目官员名单

亚行技援项目官员：安 铂 亚洲开发银行东亚局公共管理、金融与地区合作
处公共管理专家

李圣民 亚洲开发银行东亚局公共管理、金融与地区合作
处金融专家

河北省财政厅项目官员：靳海增 河北省财政厅 副厅长、项目办主任

王 琳 河北省财政厅 涉外处处长、项目办副主任

徐 卫 河北省财政厅 外债中心主任、项目办副主任

王铁骊 河北省财政厅 涉外处副调研员、项目官员

亚洲开发银行技术援助项目

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

咨询专家名单

组 长：李 岚 河北省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所原所长、研究员

副组长：曾 毅 杜克大学医学院老龄与人类发展研究中心和老年医学部教授；
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及北京大学瑞意高等研究所首席
科学家；德国马普研究院人口研究所杰出研究学者；荷兰皇家
艺术与科学院外籍院士

成 员：查尔斯·贝克 杜克大学经济系副主任、教授

盖 瑞·格里菲 杜克大学全球化、治理和竞争力中心主任、教授

肖金成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国土与地区经济研究所原所长、研究员

高 智 河北省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罗 静 河北省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

王素平 河北省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

陈志国 河北大学社科处处长、教授

古建芹 河北经贸大学教授

张金杰 河北省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

参考文献

136

■ 分报告三 促进京津冀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研究

一、京津冀基本公共服务的现状、差异及原因分析	139
二、促进京津冀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总体思路	147
三、促进京津冀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主要措施	149
四、促进京津冀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建议	152
附录 京津冀基本公共服务差异的总体评价	155

参考文献

160

■ 分报告四 借力北京创新资源 提升河北创新水平研究

一、京冀创新合作的条件	165
二、北京创新资源对外合作的要求和河北的基础	171
三、河北借力北京创新资源进展及综合评价	174
四、河北借力北京创新资源的思路和重点	177
五、河北借力北京创新资源的主要举措	181
六、借力北京创新资源，提升河北创新水平的政策建议	196

参考文献

198

■ 分报告五 冀北欠发达地区可持续发展研究

一、冀北欠发达地区发展成就和存在问题	201
二、冀北欠发达地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总体思路	211
三、冀北欠发达地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大举措	220
四、冀北欠发达地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政策建议	227

参考文献

231

■ 专题报告 财政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政策研究

一、财政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的理论依据	235
二、财政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的现状、问题及困境	240
三、财政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政策建议	244

■ 国际专家报告一 京津冀协同发展背景下家庭人口老龄化趋势分析及政策建议

一、京津冀地区人口与家庭老龄化呈加快趋势	255
二、家庭户规模结构变化对住房需求的影响	257
三、京津冀协同应对家庭人口老龄化严峻挑战的政策建议	259
附录1 京津冀地区家庭人口预测数据来源和参数估计	261
附录2 ProFamy多维家庭人口预测新方法及其在老年照料、住房、能源、汽车等家用消费预测的应用	263
参考文献	264

■ 国际专家报告二 河北家庭户能源消费分析及政策建议

一、研究家庭户能源消费的意义	267
二、对居民家庭户能源消费量的预测	269
三、能源消费结构调整的政策建议	271
参考文献	272

■ 国际专家报告三 构建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驱动力、约束和问题

一、落后的经济边缘区域的快速增长	275
二、集聚经济与结构变迁的本质	275
三、国际案例研究	285
四、发人深省的失败案例	300
五、京津冀地区的教训	305
参考文献	309

■ 国际专家报告四 中国京津冀经济区协同发展：国际比较和产业链视角

一、京津冀经济区现有产业	315
二、世界上三个较为成功的都市群	318

三、雄安新区与北卡罗来纳州研究三角区的比较分析	330
四、河北省如何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	332
附录	334

总报告

河北省推进京津冀 协同发展研究

课题负责人：李 岚

课题组成员：黄贺林 梁世雷 苏凤虎 白镇华 王光瑜 闫永清

京津冀协同发展是重大国家战略。河北省作为京津冀地区的组成部分,辖区面积、人口规模、资源容量、经济体量等在京津冀地区占有重要地位,同时也存在发展的诸多短板,是京津冀协同发展的主体区域,担负着协同发展的历史责任。深入研究河北省推

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问题,对贯彻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以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为“牛鼻子”,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雄安新区,形成京津冀协同发展新格局,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一、京津冀协同发展历史演进及推进情况分析

(一) 区域合作历史演进

京津冀地区地缘相接、人缘相亲,地域一体、文化一脉,历史渊源深厚,区域合作由来已久,迄今已经30多年。在此期间,京津冀区域间合作逐步深化,由点及面、由浅入深,实现了由探索到形成共识、由领域拓展到区域、由部门自发主导扩展到政府与市场协力推进的巨大转变。2014年京津冀协同发展上升为重大国家战略,标志着区域合作进入全新的发展时代。

1. 区域合作前期探索(1981—1985年)

1981年,京、津、冀、陕、蒙5省(市、区)在华北经济协作区的基础上成立了华北经济技术协作区,通过高层会商,重点解决地区间的物资调剂问题。同年,国家实施国土整治战略,京津唐地区作为国土规划的试点之一,由国家国土局牵头率先编制《京津唐地区国土规划纲要》,集中在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水资源节约利用、土壤污染治理等方面开展合作。1982年,北京市政府制定的《北京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方案》中首次提出“首都圈”的概念,内圈由北京、天津和河北省的唐山、廊坊和秦皇岛组成,外圈包括承德、张家口、保定和沧州4个与京津邻近的城市,该规划也被认定为首都经济圈规划的最早版本。京津冀地区在某些领域和个别重点问题上不同程度地开展先期合作,逐步摸索区域间合作的内容和形式,为区域深入合

作积累了经验。

2. 区域合作显端倪(1986—2003年)

1986年,在时任天津市市长李瑞环同志的倡导下,环渤海地区15个城市共同发起成立环渤海地区市长联席会,这被认为是京津冀地区最早和最正式的区域合作机制。1988年,北京与环京地区的保定、廊坊、唐山、秦皇岛、张家口和承德6地市组建环京经济协作区,建立日常工作机构和开展跨省市的企业联合与协作。1995年,河北省确立了“两环开放带动(内环京津,外环渤海)”战略,并明确了其在全省经济发展中主体战略的地位。1996年,《北京市经济发展战略研究报告》中首次提及“首都经济圈”的概念,以京津为核心,包括河北省的唐山、秦皇岛、承德、张家口、保定、廊坊和沧州7个市。2001年,由吴良镛教授主持,京津冀三地多位专家共同参与的《京津冀北城乡空间发展规划研究》出台,京津冀一体化研究上升到一个新的阶段。这一时期,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推动京津冀三地日益重视区域的统筹推动和一体化发展,但受地方利益和政府考核机制的限制,区域自我发展动力明显大于区域合作发展,三地之间关于资源、产业、项目、市场的过度竞争普遍存在,区域合作的实质性推动过程困难重重。

3. 区域合作共识全面提升(2004—2013年)

2004年2月,国家发改委召集京津冀三省市发改部门在廊坊市召开京津冀区域经济

发展战略研讨会,达成“廊坊共识”;11月,京津冀都市圈区域规划的编制工作正式启动。2008年,“第一次京津冀发改委区域工作联席会”召开,三地发改委共同签署《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发改委建立“促进京津冀都市圈发展协调沟通机制”的意见》。2010年,《京津冀都市圈区域规划》上报国务院,区域发展规划按照“2+8”的模式制订:包括北京、天津两个直辖市和河北省的石家庄、秦皇岛、唐山、廊坊、保定、沧州、张家口、承德8地市。2010年10月,河北省政府《关于加快河北省环首都经济圈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正式出台,提出在规划体系等6个方面启动与北京的“对接工程”;2011年,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提出“打造首都经济圈”。随着我国市场体制的不断完善,区域合作的内生动力逐渐增强,国家和京津冀推动区域一体化的共识逐步增强、进程日益加快,涉及各具体领域的跨区规划不断签署,京津冀三地高层频繁接触,但区域合作领域仍主要集中在资源、生态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经济发展、产业对接、资源共建共享等实质性领域的合作更多地停留在战略概念层面上。

4. 区域合作开启新篇章(2014年至今)

2014年2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专题听取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汇报,强调实现三地协同发展是重大国家战略,并提出7点具体要求。同年3月,李克强总理在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将“加强环渤海及京津冀地区经济协作”列为2014年重点工作内容。2015年4月,《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出台,进一步明确了协同发展的基本出发点、区域的功能定位、发展的主要目标以及合作的率先突破领域。2014年2月以来,国家对京津冀区域合作的重视程度达到空前的历史高度,跨区域合作陆续开展,各领域工作取得实质推进,区域合作全面进入发展新阶段。

(二) 协同发展取得的主要成效

2014年以来,京津冀三地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部署,统筹全局、重点突破,在规划体系完善、非首都功能疏解、重点领域率先突破、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实现了协同发展的良好开局。

1. 加强顶层设计,协同发展规划体系日臻完善

2014年2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京津冀地区座谈会,京津冀协同发展上升为重大国家战略,国家和京津冀接续成立组织推进机构,出台规划、工作方案和实施意见等多项纲领性文件,协同发展规划体系逐步完善,为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并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全国首个跨省市的区域五年规划《“十三五”时期京津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印发实施。国务院相关部门相继出台京津冀协同发展水利、交通、生态等12个专项规划,制订了《京津冀协同发展试点示范工作方案》、3个重点领域率先突破工作方案等一系列支撑和执行文件。相关规划和方案的密集出台完善了规划体系,明确了区域功能地位与发展路径,同时也为国家、省(市)和基层统筹区域发展、密切分工协作、顺利开展协同发展工作指明了方向。

河北省委、省政府将京津冀协同发展作为长期战略任务来实施,积极成立推进协同发展领导机构,深入贯彻落实协同发展战略要求,先后研究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意见》、《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意见》,制定出台《河北省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河北省围绕落实“三区一基地”功能定位和国家专项规划,编制完成4个

功能定位规划、27个专项规划和4个落实国家专项规划的实施意见,基本形成总体规划、功能定位规划、专项规划、实施意见共同构成的规划体系,为全面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推进协同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工作基础。

2. 抓住关键环节,非首都功能疏解初见成效

在中央政府的支持下,京冀两地通力合作,河北集中承接非首都功能取得重大突破,四大重点疏解对象转移入冀工作启动实施,各领域重大疏解项目落地进程加快,河北积极谋划功能承接平台建设并取得重大进展,非首都功能疏解效果初显。

集中疏解取得重大突破。2017年4月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设立河北雄安新区,新区地处保定东北部,涉及容(城)、安(新)、雄(县)三县及周边区域,区位优势明显、交通便捷通畅、发展空间充裕、资源环境承载力较强,未来将建成绿色生态宜居新城区、创新驱动发展引领区、协调发展示范区和开放发展先行区,打造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的创新发展示范区。规划建设新区是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的历史性工程,将有效吸引北京人口和非首都功能疏解转移,目前中共河北雄安新区工作委员会、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已经成立,区域管控、规划编制、群众搬迁、重大项目谋划等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承接优先疏解工作有序推进。河北与北京共同研究制定区域性批发市场疏解支持政策和措施,北京新发地高碑店农产品物流园、廊坊永清服装城、白沟大红门国际服装城等多家承接中心开始运营,仅2016年就疏解北京商品交易市场117家。北京·沧州渤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园探索区域共建共享新模式,累计落户北京生物医药企业68家。廊坊开发区云存储产业园积极承接北京辅助服务功能,集中承担建设国家多个部委的电子政务平台、

能源企业信息交互平台、百度及阿里巴巴等互联网企业IDC中心。北京通州副中心建设全面开展,河北主动对接北京并积极配合,廊坊北三县与通州发展实施统一规划、统一政策和统一管控。

承接载体建设取得阶段性进展。河北与京津联合下发实施加强产业转移承接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承接载体建设进度逐步加快,北京新机场河北境内拆迁工作已经完成,相关规划编制和工程建设有序开展,曹妃甸协同发展示范区京冀联合共管机构获批,仅2016年北京入区开工项目就达35个。河北按照“三个精准”的要求,在规划纲要确定的战略合作功能区基础上,进一步筛选确定省、市、县三级共270个承接平台和载体,其中省级平台11个,市级平台53个,县级平台206个。

3. 聚焦重点领域,交通、生态和产业率先取得突破

国家和京津冀在推进协同发展过程中站位全局、统筹谋划、立行立改,在交通、生态和产业三个重点领域率先开展区域合作,交通设施建设与管理全面推进、生态共建逐步加强、产业升级转移合作日益加深,积极推动协同发展工作的全面开展。

交通一体化成效显著。河北联合京津共同打通“断头路”、“瓶颈路”取得实质进展,京台高速、京港澳高速等10余条道路连接与扩容工程率先完成,京沪沧州至冀鲁界段、荣乌高速狼牙山至坡仓段等一批“断头路”实现通车。津保铁路、京蓟城际建成通车,京张铁路全线开工,京秦高速、太行山高速加速推进,区域快速交通体系逐步完善。北京新机场建设工作加速推进,北戴河、承德机场建成投用,河北机场纳入首都机场集团公司管理,区域机场一体化运营加速实施。京津冀区域高速公路ETC联网收费实现全覆盖,11个设区市、642条线路、12000余辆公交车与京津实现“一卡通行”。2017年年底前

区域高速公路“断头路”将全部打通，道路通行能力得到大幅提升，综合交通网络体系逐步完善。

生态环境保护合作力度加大。京津冀三地联合开展生态共建共管和大气联防联控，签署《京津冀区域环境保护率先突破合作框架协议》，联合实施京津风沙源治理、冀东生态水源保护林、京津保平原生态过渡带等生态项目建设。三地合力推进淘汰落后产能、压减燃煤、控制工业和扬尘污染等重点减排工作，河北启动廊坊、保定18个环京县（市、区）禁煤行动，京津分别联合保定与廊坊、唐山与沧州，并为对口地区污染防治提供资金、政策与技术支持。潘大水库网箱养鱼清理工作已基本完成，津冀就横向生态补偿的跨界断面、水质标准、补偿方案等达成一致意见，引滦入津生态补偿机制初步建立。区域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协作力度逐步加大，环境质量明显改善，2014—2016年三年间，京津冀共完成造林面积1753.8万亩，河北省2016年PM_{2.5}的平均浓度比2013年下降35%。

产业升级转移稳步推进。产业协作对接平台建设合作力度加大，河北联合北京共建曹妃甸协同发展示范区、津冀（天津·涉县）循环经济产业园、芦台·汉沽津冀协同发展示范区等重点园区。重大合作项目建设进程加快，北京现代沧州第四工厂竣工投产，北汽集团（华北）微车产业基地投产运营，“京津冀大数据走廊”启动实施，石家庄市与北京中关村合作共建的集成电路产业基地落户正定新区。以京张联合筹办2022年冬奥会为契机，三地携手共建京东休闲旅游示范区、京北生态（冰雪）旅游圈、京西南生态旅游带（含京西百渡休闲度假区），共塑区域旅游品牌，京津冀大旅游格局加速构建。京津冀地区在产业链、信息链、资金链等方面的融合程度逐步加深，产业协作进程逐步加快。2016年，河北省从京津引进项目4100个、资金3825亿元，分别占全省利用省外资金与项

目的42%和51%。

4. 强化创新驱动，协同创新取得阶段性进展

河北联合京津进一步深化区域创新体系合作，逐步增强科技平台支撑能力，加快完善区域创新服务体系，推进区域创新资源的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辐射周边、引领全国的创新发展高地已具雏形。

科创平台共建步伐加快。河北与京津共同申报的京津冀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区获国家批复，中关村海淀园秦皇岛分园、清华大学（固安）中试孵化基地、保定中关村创新中心等协同创新平台启动实施，共同申报的大数据综合试验区稳步推进。河北加快打造石保廊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区、京南国家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环首都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带等重点科技园区，京津科技创新成果在河北的应用和示范推广能力进一步增强。截止到2016年，河北与京津合作共建各类科技产业园区55个，各类众创空间300余家，京津1300多家高新技术企业落户河北。

区域创新体系逐步完善。河北省与科技部、招商集团合作建立的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首期规模达到10亿元，三地共设京津冀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京津冀技术交易河北省中心等服务平台建设步伐加快。教育部“蓝火计划”衡水基地加速建设，中科院、北京大学、天津大学等13所高校在河北设立工作站，河北大学、河北农业大学等河北省院校先后与京津院校开展交流合作。河北与中国技术交易所、北京国际技术转移中心等合作，联合建立连通京津、覆盖河北的“三中心”和“两平台”，创新创业综合服务体系逐步完善。2016年，河北与京津联合攻关科技项目550项，共建产业技术联盟65家，京津输出到河北的技术合同成交额93.2亿元，是2013年的2.4倍。

5. 拓宽合作领域，社会事业统筹推进

自协同发展成为国家重大战略以来，京津冀三地着眼于改善区域协调的前提保障条

件,积极推动公共服务资源优化配置,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加大贫困地区对口扶持力度,逐步提高区域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共享区域发展成果水平逐步提升。

合作试点实现突破。京冀两地确定曹妃甸区、北京新机场临空经济区、廊坊燕郊3个区域为区域公共服务深化合作与重点突破地区,从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才服务、劳动关系等方面加强合作,共同加快试点区域人社一体化进程,推动要素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京津冀三地实现挂网药品资质、中标价格互认,132家医疗机构推进临床检验结果互认,首批27个检验项目纳入检验结果互认范围。区域人才职称资格实现互认,专业技术人员在三地间流动过程中的职称晋升、岗位聘用、人才引进、培养选拔、服务保障等领域享同等待遇。京冀开辟异地就业人员就医报销绿色通道,推动区域社会保障衔接顺畅。河北联合京津在多地开展教育和医疗机构合作,共同加大人才培养、重点医疗科室建设和合作办学力度。

对口帮扶取得重大进展。三地共同促请国家有关部委出台《京津两市对口帮扶河北省张承环京津相关地区工作方案》,京津两市结对帮扶河北21个县(区),2016-2020年共安排帮扶资金47.7亿元。河北与北京签署了对口帮扶合作框架协议,确定“十三五”期间帮扶河北省张承保相关地区35.68亿元;与天津签署对口帮扶承德市贫困县、建设高等职业院校、推进旅游一体化、开展现代农牧业合作、支援建设六沟产业园区等框架协议。

6. 全面深化改革,协同发展体制机制加快构建

为保障协同发展工作的顺利开展,京津冀三地加快破除制约工作开展和要素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在区域合作、产业对接、生态联防联控等诸多方面接连出台和完善相关体制机制,区域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制度

体系逐步完善。

区域对接协作机制逐步完善,三地联合建立常务副省(市)长、协同办主任和职能部门定期会晤和联席制度,区域互派干部人才双向挂职制度进一步规范。基础设施跨区域协作机制实现突破,联合组建了京津冀城际铁路投资公司、渤海津冀港口投资公司。协同创新机制进程加快,三地部分高校分别成立京津冀协同创新联盟、京津冀师范院校联盟等多个联盟。产业利益共享机制逐步形成,产业转移对接企业税收收入分享办法出台实施,区域税收风险管控一体化工作机制加快构建。生态保护机制日益完善,联合建立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水污染防治协作机制和区域机动车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共同建设大气污染防治信息共享平台,区域重污染天气预警分级标准实现统一,率先在全国探索和推进跨区域森林碳汇交易和跨区域碳排放交易试点。公共服务合作机制逐步强化,三地实现区域参保人员社会保险信息相互核对、协查,并在突发事件、卫生应急等领域开展合作,廊坊燕达医院被确定为北京医保异地就医即时结算定点单位。交通一体化管理合作进一步增强,京津冀海关全面实现通关一体化。行政区划优化取得实质进展,石家庄、秦皇岛、张家口、保定、邯郸及衡水等6个设区市行政区划调整,河北中心城市发展空间得到进一步拓展。相关领域协调管控机制日益完善,联合建立京津冀职业教育协同发展联席会议制度,食品药品异地监管制度实现突破,电信、移动和联通三大运营商率先取消京津冀区域手机漫游费和长途费。

(三) 协同发展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近年来,协同发展在多个领域取得了积极进展,但与规划纲要阶段性目标相比,尚存在许多发展短板和差距。课题组通过对京津